

##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的审慎核查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实施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未损害公司和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